

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其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公告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一、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)于2022年8月13日以书面方式发出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的通知，会议于2022年8月2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应参加的董事9名，实际参加的董事9名。符合《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1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的议案》；

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、中国证券报和证券时报。

2、会议以9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2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专项报告的议案》；

公司独立董事对本议案发表了独立意见，具体公告详见巨潮资讯网(www.cninfo.com.cn)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经与会董事签字并加盖董事会印章的董事会决议；

2、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。

特此公告。

天津力生制药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2年8月25日